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 申请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委2020年第54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公司参股公司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特光学”）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蓝特光学将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开展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直接持有蓝特光学5,680,000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1.57%。因目前股份发行价格尚未确定，若公司所持蓝特光学股份上市，具体收益尚无法估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亦无法确定。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0日